

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晋市政办函〔2021〕43号

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晋城市煤电油气运协调保障领导小组的 通 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开发区管委会，市人民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晋城市煤电油气运协调保障领导小组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

贯彻落实国家和省煤电油气运调节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，统筹协调和检查指导全市煤电油气运保障工作；掌握研判全市煤电油气运形势并研究相关政策措施，协调解决影响经济运行和民生保障的重大问题；组织全市煤电油气产供需衔接和交通运输协调，实施特殊时期或状况下的紧急调度，保障正常供应；统筹推进煤电油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，健全供应格局，完善基础设施，加强运行调节，规范市场秩序；建立健全全市煤电油气能源安全储备制度，统筹开展能源储备建设，组织实施动用调拨工作；完成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

副组长：分管工业工作、能源工作的副市长

成 员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工信局（国资委）、市财政局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城市管理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能源局、兰花集团、国网晋城供电公司、市燃气有限公司、中石油晋城分公司、中石化晋城分公司主要负责人。

三、工作机构

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办公室和 4 个专业办公室：综合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，负责综合协调保障，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；煤电办公室设在市能源局，具体承担煤炭、电力协调保障工作；成品油办公室设在市商务局，具体承担成品油协调保障工作；天然气（煤层气）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，具体承担天然气（煤层气）协调保障工作；交通运输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，具体承担交通运输协调保障工作。

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 年 10 月 12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